

附件

# 2026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

部门名称（盖章）：威海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联系人：赵文汇

联系电话：5288457



检查事项名称	检查形式	检查范围和内容的巡查	计划联合部门	月度时间安排	检查目标任务	备注
实施文物保护单位巡查	日常检查	对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的巡查	无	2026年5月、9月	按时完成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监管	线上巡查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终止互联网文化活动未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办理注销手续	无	2026年3月-4月	按时完成	
对旅行社的行政检查	日常检查	经营旅行社业务以及从事导游、领队服务是否取得经营、执业许可；旅行社的经营行为；导游和领队等旅游从业人员的服务行为	无	全年	按时完成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查	日常检查	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经营非网络游戏；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等行为的检查	无	全年	按时完成	

对娱乐场所的检查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根据2020年11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娱乐场所管理办法》根据2022年5月13日《文化和旅游部关于修改〈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决定》第二次修订。)《游戏游艺设备管理条例》(由文化和旅游部于2019年11月6日印发,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日常检查	擅自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娱乐场所实施《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禁止行为,未显著位置悬挂娱乐场所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止入内或者限制营业时间的标志,未经文化主管部门批准,在《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的禁止营业时间内营业、违法并向未成人提供电子游戏机等行为的检查	无	全年	按时完成	
对营业性演出的行政检查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根据2020年11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四次修订)《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根据2022年5月13日发布的《文化和旅游部关于修改〈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日常检查	是否存在擅自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的;超范围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的;变更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等行为的检查	无	全年	按时完成	
对艺术品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经2015年12月17日文化部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1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令56号发布,自2016年3月15日起施行)	日常检查	经营活动中含有国家禁止经营的;艺术品经营单位有《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第八条禁止经营行为的;艺术品经营单位对所经营的、艺术品未按规定标明有关信息,未按规定保留销售记录;艺术品经营单位违反相关规定从事艺术品鉴定、评估等服务的等行为的检查	无	6月份	按时完成	

对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活动的监管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2004年6月2日文化部部务会议通过，自2004年7月1日起施行。根据2017年12月15日发布的《文化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部门规章的决定》（文化部令第57号）修订）	日常检查	对未经批准擅自开办艺术考级活动；组织艺术考级简章内容不符合规定的；未按规定将承办单位的概况和合作协议备案等行为的检查	无	1月、2月、7月、8月	按时完成
对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的监督检查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1993年国务院令 第129号，2018年9月修订）	日常检查	是否存在违规安装和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违规提供安装服务、设置安装服务机构与生产企业违规关联等行为	无	3-10月	按时完成
对电视台、站的监督检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1997年8月国务院令 第228号，2017年3月修改）	日常检查	违反规定，擅自设立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网、广播电视站，擅自变更台名、节目设置范围或者节目套数，出租、转让播出时段等行为的检查	无	7-8月	按时完成

备注：需要通过平台进行检查计划备案的情形：（1）依据年度检查计划、专项检查计划实施的计划内的行政检查任务，开展入企行政检查前3天通过平台提报，进行线上备案；（2）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计划的行政检查任务，开展入企行政检查前通过平台指定检查实施日期即完成备案。如指定的日期在已备案的其他检查计划实施日期的前后7天内，平台会自动推荐开展联合检查并入企；（3）因突发情况、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数据监测等需要紧急检查的，在入企实施检查时通过平台的绿色通道填报相关信息即完成备案。